



Asia Cement (China) Holdings Corporation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3)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
股份數目(附註1)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2)

地址為

為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以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1及2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行事及表決。

請在適當空欄內填上「✓」號，以表示閣下之投票意願(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2.	批准及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如有)。		
3(a).	重選張振崑先生為執行董事。		
3(b).	重選林昇章為執行董事。		
3(c).	重選李高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d).	重選王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之新增股份，惟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		
7.	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新增股份之一般授權，方法為加入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之授權購回之股份總數。		

日期：二零一七年

簽署(附註5)

附註：

1.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份中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所有股份有關。倘委派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則須註明每一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3.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所提供之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任何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作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表決。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名親身出席或由受委代表代為出席的股東就其持有之每股股份擁有一票。
4. **注意：倘閣下擬表決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倘閣下擬表決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未有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載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如屬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經由負責人、授權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改動須經簽署人簡簽確認。**
6. 倘屬聯名股東，投票者(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中排名首位者方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將不會受理。就此而言，其排名先後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排名而定。
7.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郵寄至或親身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8.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為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閣下受委代表之任命及表決指示(「該等用途」)。吾等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須取得有關資料之人士或其他與上述列明之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須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之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並按上述地址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